**实验室安全管理制度**

1、加强实验室安全管理。坚持“安全第一，预防为主”，按照“谁使用，谁负责”的原则，建立以办公室、科技科、楼层管理员和各实验室相关责任人为监管主体，以实验人员为责任主体的安全责任制。

2、严格遵守实验室管理办法、实验操作规程和设备使用规定，做好防火、防水、防爆、防腐蚀、防触电、防中毒等安全管理工作。

3、对实验人员应不定期开展安全教育和培训。首次实验人员，在掌握各项实验室安全管理办法和基本知识，熟悉各项操作规程后，方可开始实验。实验前实验相关人员须签订实验室安全使用责任书。非在编人员实验前需购买意外险。多组共用实验室时，应互相监督，确保实验室安全，出现安全事故，由相应实验组承担责任。

4、保持实验室整洁有序。实验仪器设备、材料、工具等物品摆放整齐，布局合理。禁止存放与实验工作无关的一切物品，保障安全通道畅通。对实验室垃圾做到日产日清。

5、加强危险品管理。对易燃、易爆、剧毒危险品和强腐蚀药剂，设专用库房存放，按类分档保存，并配备有可靠的安全防范措施；领用时应严格履行手续，安全使用药品。

6、加强实验室安全用电管理。不得乱接乱拉电线，不得有裸露的电线，禁止超负荷用电。高温、高压、大功率实验仪器设备使用期间不得离人。

7、强化实验室消防安全。实验人员应该明了消防器材的放置地点，熟练掌握火灾的应急处置和消防器材的使用方法，如遇火灾事故，应及时切断电源，冷静处理。实验楼层严禁吸烟。

8、实验人员要根据防护需要，正确穿戴、使用实验防护用品，掌握意外情况自救技能。实验结束，严格做到“五关一查”（关门、窗、水、电、气，查仪器设备）。禁止与实验无关人员进入实验室。禁止从事一切与实验无关的活动。

9、加强实验室日常管理。制定实验室设备清单，加强维护、维修和报废等管理。制定实验室设备使用与安全管理记录台账。建立实验室巡查台账，定期对实验室安全工作进行巡查，发现问题及时整改。实验人员发现安全隐患应及时上报。

10、对于违反安全规定造成事故的，将严肃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。

**河北省科学院地理科学研究所**

**2023.3.16**